证券代码: 000635

证券简称: 英力特

公告编号: 2021-011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t.t. to	70 b	
	职务	内 祭 利 原 因
江口	4/1/1	[1] 中州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宁刚	独立董事	因公务出差	王斌	
王克挺	董事	因公务出差	张华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0308760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力特	股票代码	0006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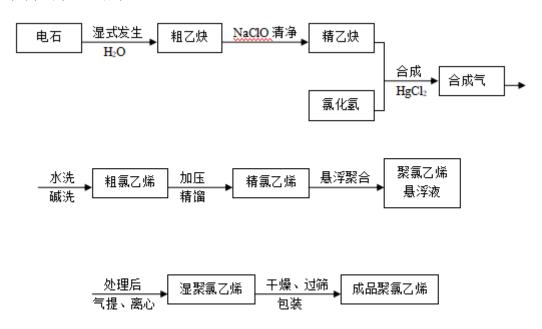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学军	杨向前
办公地址	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钢电路	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钢电路
传真	(0952) 3689589	(0952) 3689589
电话	(0952) 3689323	(0952) 3689323
电子信箱	xuejun.li.x@chnenergy.com.cn	xiangqian.yang.a@chnenergy.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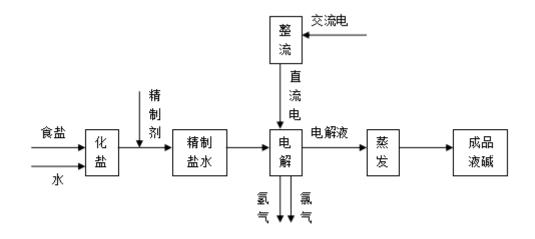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电石及其系列延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聚氯乙烯、烧碱及其系列延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特种树脂生产及销售;电力、热力的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要产品有 PVC、E-PVC、烧碱、电石等产品。其中 PVC 主要应用于各种型材、板材、管材、硬片、电线电缆等行业; E-PVC 主要应用于人造革、地板革、壁纸等行业;烧碱在国民经济中应用非常广泛,主要应用于冶金、轻工、化工、纺织、印染、医药、电力等行业;电石主要用来生产乙炔气体,是制取多种化工产品的原料。

公司行业属于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原料及设备采购采用公开招标、询比价等市场化方式,产品销售采用终端用户与贸易商结合的方式,目前公司拥有较为稳定的供应商和客户群体。公司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包括宏观经济增长速度、房地产行业景气度,下游市场的需求量、氯碱行业整体的产能水平和原料价格波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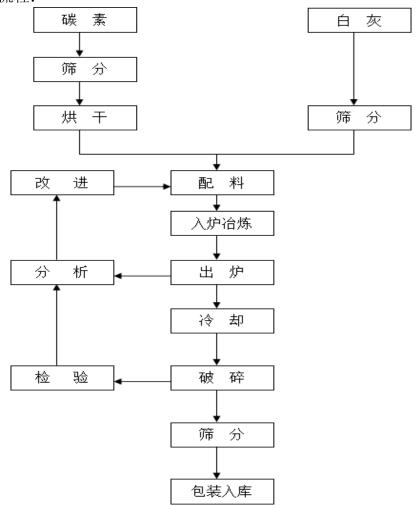
1.聚氯乙烯工艺流程



2.烧碱工艺流程



3.电石工艺流程: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955,140,585.69	2,087,210,111.84	-6.33%	1,987,152,73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588,426.26	51,084,979.73	36.22%	26,846,39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	58,641,084.60	43,501,700.26	34.80%	21,759,41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23,953.81	-80,978,192.92	208.95%	190,935,985.08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3	0.17	35.29%	0.0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3	0.17	35.29%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	1.92%	0.68%	0.76%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	3,134,204,218.65	3,098,309,534.22	1.16%	3,135,961,41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97,559,714.54	2,671,731,678.45	0.97%	2,644,893,706.8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2,073,568.08	533,396,454.16	618,665,623.22	561,004,94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59,691.48	8,374,910.78	47,257,472.87	32,915,73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834,009.30	5,352,970.30	45,549,039.95	28,573,08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76,965.50	120,882,374.62	13,172,697.26	-23,554,152.5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 通股股东总 数	22,300	年度报告披 日前一个月 普通股股东 数	末 20	,266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 前一个月 权恢复的 股东总数	末表决 优先股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	E/Tr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冻结情况	
双示石/	lylv	放示住灰	1寸以1179		付瓜奴里	的股份			数量	
国电英力特能 集团股份有限		国有法人	51.25%		155,322,687	15:	5,322,687			
朴永松		境内自然人	1.26%		3,833,600	3	3,833,600			
梁浩权		境内自然人	1.11%		3,349,900	3	3,349,900			
邱锦才		境内自然人	0.93%		2,822,000	2	2,822,000			
刘咏思		境内自然人	0.74%		2,250,047	2	2,250,0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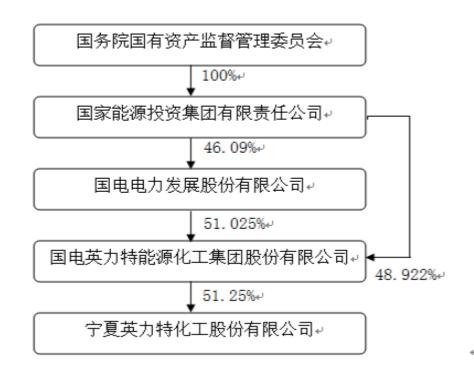
刘满林	境内自然人	0.57%	1,742,501	1,742,501		
谢红秀	境内自然人	0.56%	1,704,300	1,704,300		
蔡学慧	境内自然人	0.47%	1,409,700	1,409,700		
吕红桃	境内自然人	0.45%	1,373,400	1,373,400		
刘月清	境内自然人	0.41%	1,250,900	1,250,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以上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有)	情况说明(如	股东邱锦才,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822,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2,822,000 股;股东谢红秀,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704,3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1,704,300 股;股东刘月清,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250,9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1,250,9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公司生产电石 30.66万吨,较上年同期下降 1.86%; PVC23.48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3.48%; E-PVC4.28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14.44%; 烧碱 20.48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4.54%。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13,420.42 万元,较年初增加 1.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9.755.97 万元,较年初增加 0.97%。

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92,818.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2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58.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6.22%。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公司对设备检修周期进行优化,修理费用同比减少。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 安全环保方面

报告期内,在安全环保方面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严抓疫情防控,"一防三保"落实到位。制定疫情防控和维护生产稳定工作方案,克服疫情严控期间采购和销售运输等困难,实现生产运营安全有序。向地方政府无偿捐赠次氯酸钠,配合地方政府将全资子公司青山宾馆作为统一集中医学观察点。二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守安全底线、不越安全红线、筑牢安全防线,全力推进本质安全型企业建设。三是系统开展风险排查和危险有害因素辨识,强化风险辨识评估和分级管控,稳步推进智慧化工建设规划,强化职业病防控,安全风险得到有效管控。持续开展红黄牌"无违章"竞赛,建立各类隐患排查机制,全面对标先进企业和标准,制定整改措施,形成闭环管理,隐患治理全面落实。抓全员安全素质提升,持续开展"应急应知应会"考试,学习国家各类标准规范,加强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实现注册安全工程师比例阶段性达标。四是持续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全面落实清洁生产标准,逐步推进VOC检测与修复,完成了氯乙烯尾气变压吸附装置改造,提升VOC综合治理效率。大力开展节能减排工作,深入推进生态环境保护三年规划,完成电石炉除尘设备改造,兰炭、石灰石棚改造和石灰窑上料系统改造,除尘效果明显改善。开展清洁生产审核,进行技改优化,实现了节能、降耗、减污、增效和资源最优化、污染最小化目标。强化环境整治力度,厂区及周边环境显著改善。加大废气、废水与固废治理,环保设施投运

率 100%, 危险废物合规合法处置率 100%。

(二) 企业发展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以国家能源集团"一个目标、三型五化、七个一流"总体发展战略为指导,按照董事会的决策部署,全面谋划企业发展规划工作,组织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 开展各项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科技论证、调研,推进技改项目实施,促进公司产业优化升级。

(三) 生产经营方面

一是生产指标实现多项突破。开展电石耗电、PVC 耗电石等关键指标专题攻关,PVC 耗电石、电石耗电、主要消耗同比下降。烧碱产量、树脂(含糊树脂)产量和优品率均创同比历史最优。二是设备治理成效明显。完善设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电气设备类和化工设备类检修规程,设备管理规范化、标准化进一步提升。深入开展检维修作业票执行情况检查和优化,以创建化工设备设施示范装置为引领,建立正向激励机制,以示范引领带动现场管理全面提升。三是优化检修作业。在全面评估设备安全状况基础上,优化大修任务,统筹检修时间,平衡检修费用,在保证设备安全稳定前提下实现了经济运行。四是及时应对疫情冲击,部署 18 项管控措施,开展形势任务教育,统筹各项成本费用管控,加强生产经营测算,做好预判和应对,以对标工作为抓手,提高经营绩效和资金收益水平。五是密切关注物资采购市场行情变化,及时调整采购策略,全年大宗原材料采购成本同比下降。产品销售紧跟市场形势,把握销售节奏,通过产品结构调整、调整收款策略等,提升销售收益。六是人力资源的效能充分发挥。持续完善组织人事管理制度、专项奖励管理办法、绩效奖金发放方案,建立专业化人员奖励机制,推动员工职业技能的提升。

(四) 法治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加强中心组学法,推进法律进班组,实行制度、合同、重大涉法议题等"三项法律审核 100%"工作,重点强化合同管理和审核,修订完善了《合同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合同范本,推动法治信息化水平提升,将规章制度、经济合同、重大事项决策法律审核流程嵌入信息系统管控流程,法律事务工作效率进一步提高,法律护航作用进一步提升,更好的维护了公司的合法权益。

(五) 内部控制风险及合规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内部控制评价领导小组,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方案,对公司内部控制

进行评价,公司内部活动控制有效。按照年度审计重点项目计划,开展了 2020 年度各项专项审计,对发现问题进行了整改,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健全情况、风险信息收集、风险评估、风险监控及应对、风险管理的监督与改进等情况开展全面风险管理评价,年度内公司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正常、管理有效。公司根据《中央企业合规管理指引》制定了《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和《合规管理制度(试行)》,初步建立了全面覆盖、重点突出、权责明确、流程清晰、上下联动、管控有效的合规管理体系。

(六) 党建工作方面

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推进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融合,通过开展主题教育、党员建言献策、党员安全监督,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助推公司生产经营水平稳步提升。

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抓实抓细各项监督检查,强化廉洁教育,警示全体 党员干部守住底线,廉洁从业、廉洁用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 是 ✓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 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 增减
PVC	234,787.86	231,269.00	1,300,615,791.52%	5,226.06%	5,902.66%	-214.93%
E-PVC	42,755.12	42,566.06	360,069,881.40%	6,436.60%	10,137.48%	1,701.25%
烧碱	204,807.48	185,193.45	222,383,866.29%	1,289.86%	1,109.65%	-801.7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 适用 ✓ 不适用
- 6、面临退市情况
-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A、对 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53,312,773.21	53,155,193.06	4,623,727.48	4,466,147.33	
合同负债			43,092,580.42	43,092,580.42	
其他流动负债			5,596,465.31	5,596,465.31	

B、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 年 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 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11,026,671.66	10,952,021.52	66,661,350.93	66,586,700.79
合同负债	49,238,023.50	49,238,023.50		
其他流动负债	6,396,655.77	6,396,655.77		

b、新收入准则的实施对本公司 2020 年利润表不产生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为更加客观公正的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资产折旧年限与资产使用年限更接近,更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固定资产管理需要,公司在原固定资产分类基础上进一步设置了明细类别,并重新编制《固定资产目录》,对固定资产分类、编码规则、折旧年限、残值率进行了调整。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固定资产分类、编码规则、折旧年限、残值率。

①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5	0-5	2.71-6.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22	3-5	4.32-16.1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5	7.92-16.1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0-5	6.79-20.00

注:本公司单位价值 5,000.00 元以下的固定资产一次性全额计提折旧,不再分年度计提。

②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5	0-5	1.73-10.00
其中:房屋	年限平均法	10-45	0-5	2.11-10.00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5	0-5	1.73-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35	0-5	2.71-19.00
其中: 氯碱化工专业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	5	7.92
火法冶炼专业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35	5	2.71-9.50
电力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35	0-3	2.77-10.00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电气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0	0-5	4.75-12.5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电子和通信测量仪器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计量标准器具量具衡器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	9.50-11.8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	10.00-20.00
其中: 计算机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20.00
办公设备及家具	年限平均法	5-10	0	10.00-20.00
通信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0	10.00

③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根据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测算,该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增加 2020 年固定资产折旧金额人民币 1,719.52 万元,扣除企业所得税的而影响后,减少 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 1,289.64 万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